



WOBUNENG 瑶一瑶
BEISHANG DE ZUOZAI NI SHENPANG

我不能悲伤地 坐在你身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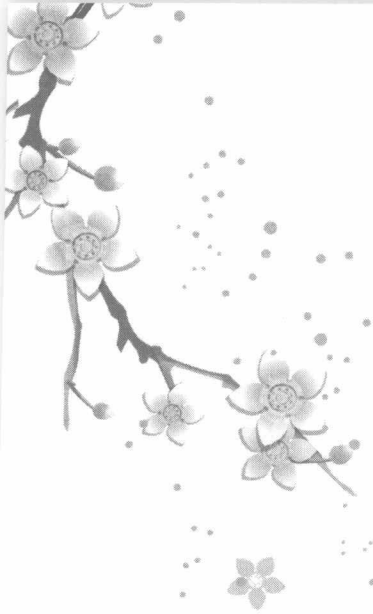


他的心里好像被泼上了一杯长岛冰茶，颤了一颤。

她的眼前繁花掠过，七月流火，大雁飞雪，桃花缤纷。

小时候，我在屋里弹钢琴，他坐在窗外的大树上，

本来在弹《致爱丽丝》，我不知不觉就弹出了《少女的心》。



我不能悲伤地 坐在你身旁

瑶一瑶

WOBUNENG BEISHANG DE
ZUOZAI NI SHENPANG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不能悲伤地坐在你身旁 / 瑶一瑶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9. 3

ISBN 978-7-219-06478-8

I. 我… II. 瑶…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 000276 号

监 制 江 淳 彭庆国
项目策划 张 凡
责任编辑 张 凡
责任校对 彭青梅 张泉英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990mm 1/16
印 张 13.5
字 数 151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3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3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6478-8/I·1129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引子

1

Chapter 01

年少时人们总是非得激昂万丈地把自己的身心一次次地掏空，总觉得要不是这么抽干自己的五脏六腑，就对不起“爱情”这两个字。

14

Chapter 02

她的心里好像一直记得那道门缝，这成了她对于爱情的隐喻，影射着她所有的爱情态度。

21

Chapter 03

那眉，那眼，邓超的心里好像被泼上了一杯长岛冰茶，颤了一颤。

30

Chapter 04

她的心里被针扎了一下，像地震时被晃裂的水泥缝隙，她觉得她将永远地失去了什么。

38

Chapter 05

她用力生活，好逃避孤独，但是在二十三岁这一年，她好像又看到了满世界寸草不生的荒漠。 45

Chapter 06

她终于明白了，有一些东西，是她永远也无法逾越的。 51

Chapter 07

我曾经以为，我只要看着你，头上和你顶着同一轮太阳和月亮，我就能跟着地球一起公转自转。 57

Chapter 08

人的真正成长，都是从意识到和确知自己的孤单存在开始的。
她想起佛经上的话，水涌沸，乐无边。 63

Chapter 09

奋斗是什么？七平米的出租房里睡过觉，白开水里煮过面，农民地里偷过瓜，零下七度跑过步。 70

Chapter 10

SWAROVSKI 象征着爱情，躺在污秽的火锅底料中，依旧那样的静美。 77

Chapter 11

那个时候，九岁的苏安安，也在光天化日之下，感觉到了满屋子的空气成了黑色的，深重得无法呼吸。 87

Chapter 12

“噢，你用的也是‘奇迹’香水吧？我特别喜欢这款香水，甜香，就觉得理想好像就要实现了似的。” 95

Chapter 13

再一次牵到了他的手，只可惜万水千山，蹲在了当时的月光下，沉沉地看着已不在彼地的少年。 104

Chapter 14

“我相信每一个女孩子，身上都要有属于自己的味道，这种味道让她在不同的女孩中脱颖而出，也方便她的爱人找到她。” 114

Chapter 15

她是他一生中想要娶的那个女孩，可惜，他却是她俩都想要共度一生的男人。 124

Chapter 16

爱情的终极力量就在于，它总是让我们想到一些和尽头有关的事情。 133

Chapter 17

每个人的青春里都有着无法割舍和无法忘怀的部分。
其实我们最难忘怀的，是在这些部分中的自己。 144

Chapter 18

把他从我的生命中剥除，像剥洋葱、大白菜一样，片甲不留。 155

Chapter 19

也许某一阵大雨、某一天的阳光、某一阵风，因为带着当时的情绪，将会获得时光的赦免，绕过它，在记忆中成为一面镜子。 160

Chapter 20

城市里的每个人都揣着自己的小怪癖，仰赖着敏感、自尊，或者爱而生活。 166

Chapter 21

假如天上有很多的神灵，有的叫温暖，有的叫快乐，有的叫繁华，有的叫幸福，那么人间的苏安安一定早就上了这些神灵的黑名单。 175

Chapter 22

呵，就像她苏安安的青春，转眼之间，已经千疮百孔。 183

Chapter 23

当年你走了，我匍匐在阳光下微笑地带泪送别你。192

现在你来了，我拼了命，却怎么也找不到微笑的表演欲。

尾声

199

番外一

201

番外二

203

后记

205

引子



苏安安

卡尔维诺说：看不见的人。

苏安安大吵了一架从周南那儿出来的时候天色已经晚了，她步行回到学校的路上看着路边散步的慈祥的老奶奶，雪白的萨摩耶狗，瑟瑟发抖的小草，恨不得把满腔的怒火统统都泼进北京城温馨祥和的傍晚里，让世界陪着她一起熊熊燃烧。

北京城可不是一个好地方。这个地方车堵如便秘，天寒若南极，富人逍遥作乐，穷人生活困顿。可是偏偏有那么几个瞬间，总是留得住人。比如抬头看见青紫的护城河边一轮血阳挂在紫禁城琉璃翘角的屋檐下，比如北海公园的小破船慢慢腾腾地划破了初冬的第一缕寒冰，比如正午时候走着走着碧落天色下暖阳忽然铺了一身。

哗的，心就柔软了。

就像爱情一样。

如果统计一下，苏安安一年里和周南吵架的次数估计比他们一起吃饭的次数还要多。他俩可以为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一件事儿吵架。

有一次，他们在路边看见了一只牧羊犬。

苏安安很兴奋，扯着周南的手臂，“看，苏格兰牧羊犬！”

周南不紧不慢地喝着奶茶，“这不是苏格兰的，这是纯种摩洛哥牧羊犬！”

“不可能！我在《周末画报》上看到过，这就是苏格兰牧羊犬！”

周南不耐烦了，一字一顿地，“小姐，你看好了，它长毛三角眼，明明就是摩洛哥的，再典型不过了。你知道什么啊，你就分得出京巴哈士奇，充其量还能认出个藏獒，还充行家呢。”

苏安安撅着嘴，深为不满，开始耍赖，“我说是就是。”

她站在原地，等着周南来哄她。

谁知周南说：“行行行，我不跟你吵，这不是苏格兰的，也不是摩洛哥的，这是哥斯达黎加的，马绍尔群岛的，坦桑尼亚共和国的，你满意了吧？”说完喝着奶茶继续往前走。

苏安安又气又急。

这样的对话一天能发生数十次，他俩为谁去买奶茶吵，为《越狱》的男主角究竟帅不帅吵，为帕萨特和雨燕哪个好看吵，为世界上一切活动的生物和不活动的植物都能吵上架。

不过，也有一些瞬间，哗的，心就柔软了。

比如他们一块去欢乐谷玩，在临上过山车的前一秒苏安安还昂首挺胸，“我不怕我不怕！”等到过山车缓慢地爬上了顶点能俯瞰下面波光粼粼的河面时，苏安安就后悔了，她哇哇大叫，“我要下去我要下去！”然后就在一秒之间垂直掉了下去。下去了之后，苏安安号啕大哭惊魂未定，“好害怕啊。”周南站在她面前，穿着黑色的针织衫和牛仔裤，摸着她的长头发，用纸巾擦掉她滔滔不绝的泪水，那个时候苏安安觉得，有他在真好。

再比如通信学院和理学院联欢，她坐在一群女孩子中间，远远看到隔着过道的青涩男生中，周南坐在那儿抽烟，手插裤兜，沉默镇定，她看着他干净的下巴和板寸在后脑勺刮出的痕迹，心奇异地荡漾起来，像风筝被微风托起，轻柔地在移动。

但是，柔软的总是她。周南就像一枚精致的坚果，一张韧劲十足的铜版纸，他永不松劲，永不让步，永不道歉，顽固得几乎就像永动机。

二十三岁的苏安安，在百分之八十的情况下，是个普通的大学女生。而且，眼看着大学时光就快要被她挥霍完了。她关心卷发是负离子烫、数码烫，还是陶瓷烫，她吃学校不沾油腥味如塑料的宫保鸡丁，她洗头先上护发素再上洗发水，先搓泥再打泡泡，她和别的女生闹作一团，嬉笑怒骂状如泼妇。

可是，苏安安觉得自己是不一样的，她一直拥有着蓬勃的自信，她相信自己有着特殊的能量，这种能量能吓退歹徒，能赢得男生爱慕，能在考试的时候有如神助，能够发功治病，能够气脉顺流，能够天一生水，心物合一。

她看电影时常常瞪圆双眼：“快啊！绿巨人浩克！快上啊！我赐予你力量！”“夺剑！撤步！你怎么搞的！”“博士打败章鱼！钢铁侠不可战胜！”她身边的帅哥周南在众目睽睽之下面红耳赤，“安安，安安，小声点儿！咱别喊行不？”然后赶紧把一大把爆米花像填鸭一样塞进她的嘴里。

周南是苏安安的男朋友。搞定周南是苏安安在大学时代除了和食堂的大师傅唇枪舌剑辩论南食堂的肉饼比北食堂的肉饼好吃大获全胜之外最值得骄傲的事情，也使她在民院的女生中声名大噪。

当年，在大一新生入学的一个月以后，宿舍里的女孩都像看着天外来客一样看着这个整日坐在小床上如同神婆般念念叨叨的女孩，她们屏住呼吸，蹑手蹑脚地走路，说话都得凑到耳边上说，她们害怕她有一日会呼风唤雨招来雷公和伏魔王。

苏安安喝着咖啡，在宿舍里默默地连续几天翻着一本颜色斑驳、边缘已经被蟑螂啃得像锯齿一样的书。

不时出声：“我最亲爱的约瑟芬——我想你想得睡不着——Oh, no——我亲爱的周南，我想你想得睡不着——”完了还双手攥拳握在胸口，一副伤心欲绝欲哭无泪的表情。

同宿舍的女孩窃窃私语，一脸惊惶——“就她，还睡不着？她沾着枕头，没一分钟，就能睡过去。”

“我的思绪已随你去——Oh, 我的爱——约瑟芬真是我的知己。”

“与你相伴，我才能活下去——”

“冷静点儿吧，只有冷静地思考一下我们现在的境况，我们才能共度余生——不不不，这个不好，不喜欢这个。怎么冷静，冷静不下来——”

“继续爱我吧！绝不要冤枉你所爱的我那一颗真诚的心——说得太好了！”

宿舍的女孩终于忍无可忍，她们派出最温柔的女孩林莉，决定搞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亲爱的苏安安同学。”

“唔。”

“你在看什么呢？”

“我的同学们的著作，他们都是我活在这个世界上的知己，只有他们，才能了解风雨飘摇遗然独立的少女的心，只有他们才能够拥有世人皆醉我独醒以天下之悲为悲的胸襟，只有他们——”

林莉没等她说完，拿起书，贵族式的斜体英文赫然在目——*Love Letters of Great Man*（《伟人情书选》）。

林莉惊悚地回头望了望众女。

“你的同学们？这个——”

苏安安还在做文青状。

林莉情不自禁地把惊悚转换为对太阳儿童的忧虑和关怀。

“苏安安，你到底怎么了？你别这样，说出来我们都会帮你的——”林莉一脸忧虑，就快哭出声儿了。

苏安安“啪”的一下合上书，眼神空洞地看着对面的白墙。

“我觉得我爱上了一个人。”

众女就像一群皮球，“噢——”，瞬间就齐齐泄了气。

“你们噢什么呀？爱情难道不是这个世界上最无能为力、最置人于死地、最让人抓狂和最让人痛苦的事嘛？”苏安安瞪大了双眼。“爱情就像是夏日里的一阵风突然袭过，爱情就像是指缝里的泥垢，让人抓痒挠心，爱情就是眼角眉心的痣——”

还没等苏安安抒情完毕，林莉就将满满一杯咖啡从苏安安的衣领里灌进去。“你以为你演情景喜剧呢？！”

苏安安的狗血剧本从此失效。

但是，又一个月过去了，苏安安忽然不再打鸡血了，而变成含苞待放桃花烂漫春暖人间的小女儿神态。她不再忽然从洗脸盆里满脸水珠地抬起头来粲然一笑，吓煞众人，也很久没有手舞足蹈大喊大叫。大家都诧异她鬼斧神工的转变。他们都知道要期待苏安安变成淑女，比期待钢铁侠梦断华清池长眠不愿醒更加不靠谱。

故事的转折点发生在某一天，有人在校园柏油路上看着苏安安牵着周南的手，低头无限娇羞，抬头笑得像朵现掐的花儿一样。从此民院的江湖一片血雨腥风，美女们人人自危，天下大乱。

林莉揪着头发，连连摇头：“这比她招来雷公地母伏魔王还可怕。”

民院初漾春心正当年的女孩子们，就这样失去了自己梦中的情人，理想的哈姆雷特和柏原崇的化身——周南。

自此再见苏安安，女孩们恨不得挥刀相向，眼光杀人，剑眉星目。

苏安安有很长一段时间，都觉得自己活在一排排直立立的刀子之中。

传说中，苏安安是这么搞定周南的。

一天晚上月明星稀，苏安安骑着一辆粉色捷安特，穿着淑女屋的紫色泡泡公主裙，扎着两条又黑又亮的小辫儿，默念——淑女型——追上去奋勇地一踩油门撞上周南。周南感到一阵痛，回头一望，看见一小芳翻版。安安说，周南，你喜欢这型不？周南说，村姑。安安说，知道了。

又一天晚上月黑风高，苏安安安装了淘宝买来的BOBO假发，踏着北门外八十块钱的黑色马靴皮裤，头插《宫S》里的铅笔发簪，黑熊猫小烟熏，默念——朋克型——巡逻校园，再次加速撞上周南。苏安安一挑眉：这型呢？周南揉着膝盖说：



开心明星脸，模仿许纯美不用化妆。苏安安一个马步，知道了。

其后一天月白风轻，苏安安本色出演，牛仔裤，小吊带，郁美净儿童霜，在夕阳红若情人脸的时段漫步校园兜圈儿，直到周南捂着脸，准备落荒而逃的时候揪住他的名牌衣领：这型呢？周南不敢抬头，喃喃自语，凑合吧。

于是苏安安顺势抓住了周南的手，再也没有放开过。

这个是江湖版本，但是谁也不知道擅长耍宝的苏安安究竟是怎么搞定了人见人爱英俊多金气宇非凡的周南。好像故事的一开始，苏安安就成了周南身边的望夫石，墙上的爬山虎和不干胶黏着的连体婴。

“周南，不嘛，喂我一口。”

“周南，送你个杯子，杯子就是一辈子的意思。你要和我在一起一辈子哦。”

“周南，这女孩有我漂亮不？不行，不许有我漂亮，你说，我是你心中最漂亮的天使。”

“周南，周南，你等等我。”

大多数的时候，苏安安都像是个回声。她提问，设问，回答，感叹。她对周南的每一句话，好像都是跟自己玩儿的九宫格游戏，她已经预知了周南会说“唔”，会说“是的”，会笑。好像周南是她心里的小人儿，她可以左右互搏，可以空明拳，总之，她苏安安抛出去的招，就要负责自己接回来。

在这个游戏里，苏安安一定算是有天赋的，她竟然从来没有让场子冷过。

每当月光很好的时候，苏安安就喜欢给周南讲她著名的家乡。

“早晨的时候，天空里是迫不及待的灰白色，有很多很多的云聚在天边，它们还没有被阳光照耀到。整个县城蜿蜒在白雾中，吊脚楼的最底端，齐齐浸入水里。”

“老人们踩着晨雾，喉咙里是新鲜的凉，上街赶集，买菜，看看年货，拎了满满一篮子的菜在河边清洗。”

开始的时候，周南还会接两句，“嗯，很美，我去过那儿一次。”“对，我看到过那些石雕。”

后来，总是悄无声息，像在安静地听苏安安的恋家情绪。

等到安安说累了，一转头，发现他早已睡着，竖直地，面带微笑地，一副倾听神情地，睡着了。

是周南对苏安安不好吗？

好像也不是的。

周南是个公子哥儿，安安生日的时候每年都送给她一个让众女艳羡的LV，可却也从来没有留心过安安并没有GUCCI女装来搭配。从大一到大四，安安分别收到了四个LV的牛仔系列、樱桃系列、老花系列、格纹系列的包包。安安在宿舍的白墙上钉了四个钉子，熄了灯之后，LV质地精良的皮质就在黑夜里幽幽地闪着亮光，安安年轻的脸在黑暗中不动声色地甜蜜微笑。

虽然她根本就没有什么场合可以背它们。

周南开着一辆别克君悦，可是同学们都能看到苏安安每天骑着她的粉红捷安特横冲直撞。

苏安安翘了自己班的课，却去替周南上课，因为他们班要点名。

“周南。”老教授点到。

安安放粗了嗓子，血管扩张，一张小脸被憋得通红模仿男声：“到。”声音雄浑。

老教授扶了扶老花眼镜，低下头，继续点。

过一会儿，老教授摇头晃脑，“下面，下面我们请一位男同学来给大家回答一下，维基经济学的主要原理，这个，唔，周南，周南吧！周南同学——”

下面鸦雀无声。

“周南同学——周南同学在吗？”

苏安安捂着胸口，痛不欲生。

“咦，周南同学不是刚才还在吗？难道是我看错了？”老教授低头看向点名册，摇摇头，画上“×”。

苏安安立马颓了，“第三十六个缺席。”

期末考试的时候，苏安安放最后的大题不做，赶紧交了卷出门倚在槐花树下回复周南的短信息。“求 $X+2Y=Z$ 的球面曲线。”苏安安细白的手指在诺基亚的手机上使劲按。如果有人凑过去看看她，就会发现手机键盘上的标志已经被磨得一片白茫茫，苏安安对它们早已烂熟于心。靠这个，她曾经得到“动感地带校园短信大赛”北京分赛区的第三名。奖品就是她的坐驾捷安特。

过一会儿，周南像雄狮一样冲出来咆哮，“苏安安！我怎么知道什么叫做先求出三个曲面的面积再相 Σ 就好了！”

苏安安没有得到预计的亲吻而是咆哮，委屈道：“就是这样求的啊！”

“什么叫做曲面？什么叫做球面？什么叫做 Σ ？请问这个 Σ 是要加呢，还是要减呢，是要乘还是要除？”

周南会说，“苏安安，你只有两个优点，可爱和撒娇。你只有三个特点，可爱、撒娇和耍宝。”

周南当着众人的面叫苏安安：老婆。一声一声，叫个没完。

周南爱打牌，他打牌的时候安安坐在他身边，周南一边看牌一边看着对家说：跪下来给我唱《征服》！完了温柔地掐一把苏安安的脸蛋，说，“老婆，你爱我吗？”苏安安会说，“爱。”周南接下来就要说，“爱我给我下去买包烟。”于是苏安安就跑下去给他买烟。

其实她早就知道他说爱的后面，周南就会让她买烟，下没有电梯的八楼，走很远的路给他买一包黄鹤楼，然后再上八楼。可是他从来没对她说过不爱。

大学四年里，苏安安给周南买了无数包的烟，上下了无数次八楼。苏安安心甘情愿，当然周南也就屡试不爽。

八楼是周南在学校旁边买的房子的简称。周南为了方便他踢完球洗澡，通宵打牌，没有宵禁，方便他把臭袜子T恤衫随地乱扔，方便他抽烟，吃完泡面不洗碗，于是买下了这房子。这间屋子里没有保姆，于是由他的女朋友充当。周南会在亲完安安以后说，“安安，没衣服穿了。哪天你去趟八楼。”或者说，“安安，今天朋友去打牌，你去陪我吧。”——周南这话其实是在说，安安，该洗衣服了。安安，该收拾屋子了。

苏安安上下了四年的八楼，却一天也没有住过。她去八楼回学校晚了就一个人顶着瑟瑟的北风，就着雪地里的灯光爬过女生楼的大门，再从一层的洗手间里翻过去，蹑手蹑脚地上了三楼，和衣睡在自己的小床上，羽绒服的帽子里还有零星的雪花，苏安安就枕着一小片一小片的雪花入眠。

周南说，安安，你要有女人味儿。于是苏安安就开始穿八寸的高跟鞋，有好几次她在翻越铁门的时候，爬到一半儿，高跟鞋卡住了，安安奋力一拔，就从高处掉下来，仰面跌倒在水泥地上，她躺在地上，睁眼就看到北京冬夜里大亮的天光，可是没有哭。穿得太厚，摔不疼。第二天早上起来照镜子，发现白皙的皮肤上被细小的铁丝卷划出血痕，应该是掉下来的时候不小心划伤的。周南很生气地拍拍她的头，苏安安——他生气的时候叫她苏安安，别的时候叫她安安——你怎么那么不小心，你怎么那么不让人放心，那么大的的人了，走个路还能仰面朝天下跌倒？苏安安就绞着衣角，一脸无辜地看着周南。

周南吃饭不规律，晚上的时候总是要打电脑游戏到深夜，然后早上不起床，不上课——反正自有苏安安捏着嗓子给他装雄浑男声答到，然后在中午两三点的时候

出门吃饭，他打电话说“安安，吃饭”。苏安安就骑着捷安特，飞奔到八楼，使劲按自行车上的小铜铃，等着周南下来吃饭。其实这个时候，安安早已耐不住饿在十一点左右吃过午饭了，于是，苏安安每天都要吃好几顿饭。

周南吃辣。苏安安是江南女孩，水气十足，北京天干气燥，吃辣就长包。苏安安陪周南吃了无数顿辣，长了无数个包。

长包了苏安安就拿个小针，扎进去，轻轻挤破它，脓水挤掉以后红红的，但是持续一两天就好了，从来没有留下过疤痕，就像苏安安老从铁门上摔下来，也没有在脸上留下过疤痕一样。

苏安安的青春，是自我痊愈能力极强的青春。

在周南这儿，苏安安充当了四年的免费保姆、morning call、拉拉队、饭友、洗头小妹、自动应答机、手抄员，苏安安却从来没有抱怨过，年轻的时候，什么无情无义的混蛋都会爱上，何况是天生王子气质的周南呢？他不过是不会照顾女孩，太大男孩气儿，他就是一个王子的胚胎，苏安安再气再急，也从没对周南说过分手。

她深信她的周南会脱胎换骨，成长为低调、温柔、内敛的标准王子，而她苏安安，也必将媳妇熬成婆，成为查尔斯的一生挚爱卡米拉。

周南和邓超

在这个世界上，要是连命都不信的话，像周南和邓超这种人的存在，就是个不折不扣的冷笑话。

社会上管他们这种人叫做公子哥儿，或者纨绔子弟，褒贬之意各半。

周南住在北京城东边的八楼，邓超住在北京城西边的八楼。周南对着钟楼，邓超对着鼓楼。他们被什刹海分割，各过各的生活。只是，在北京城之前的二十年里，周南和邓超都住在大海边。并且，他的大海里总有他，而邓超的大海里同样有着他。

他们同样都是世家子弟，住在海边的养着藏獒的别墅里。在九十年代街上还鲜少见到小汽车的时候，他们的父亲分别开着走私的凯迪拉克和皇冠。小时候，他们俩一起玩蛋遛鸟，撒尿冲泥人，他扭断了他的小坦克，他就扮海盗洗劫他的玩具箱。十七八岁，他们追姑娘，打桌球，周南送花，邓超写情书，在这儿十年里，他们一直情同手足，好像永远不存在兄弟反目这回事儿，为钱？不可能，他们都足够有钱。为情？更不可能，因为他们的审美观刚好岔开，千差万别。

周南和邓超，从生下来的那一天就笃定着，他们是一辈子的兄弟，一起仗剑江湖，兄弟情深，在血雨腥风中全身而退。

更何况，他俩一起经历过人生中不可为外人道的一段青春。

周南常常在梦中惊醒。他的腿往下一蹬，抽搐了一下，满身冷汗地醒来。他摸索索地拿起床头柜上的手机，按下“1”。邓超睡意蒙眬的声音传来，“嗯。嗯。”周南坐起来，看着白色碎花窗帘外面黑夜的荧光像打翻了的牛奶瓶，乳白，倾泻。

电话那头早已见怪不怪，“又做梦了？”

周南的声音无力而沮丧，“嗨，每一张脸都那么的清晰，超子，你说我怎么办？这几年来，我从没和女人过过夜，生怕噩梦醒来的时候碰到活人的身体会把我吓个半死。”

“喂，超子，超子，你醒醒。”

电话那头，邓超握着电话早已睡着。

周南爬起来，把客厅、洗手间、厨房的灯都打开，从冰箱里拿出啤酒，坐在落地窗隔出的小阳台上。周南已经太熟悉这半夜的天光了。春暖秋凉，炎夏寒冬，月亏月盈，他的影子在木地板上被拉长，是曲着膝坐的姿势，平头，鼻子高挺，嘴唇轻薄的样子。相书上说，嘴唇薄的男人最是寡情。

周南一根一根地抽着烟，他太需要手指间的这一点温暖在持续地燃烧，他想起四年前的冬天他的身上还有些许青涩之意，穿着牛仔裤，黑色灯芯绒外套，在大雪纷飞的滨海机场死死搂住秦怡，不让她走，而这个雪白高挑，从小和他青梅竹马的女孩脸上是从未有过的决绝。秦怡穿着长过膝的黑色针织粗网毛衫，浅蓝色牛仔褲和高跟鞋，彼时脸上就已有大家闺秀的名媛气质。周南永远记得秦怡在转身离去的那一刻脸上的荒凉神色，和递过来的那一包烟。

“如果你觉得全世界都抛弃了你的时候，你就点一根烟，烟上会有淡淡的火光，这点火光就会温暖你，燃烧掉你的孤独。”这是秦怡对他说的最后一句话。

他丢掉烟，怔怔地看着秦怡走过安检，身影渐渐消失。飞机腾空而起直上昊天的那一刻，周南的眼泪忽然喷涌，他追到落地窗前，拍着玻璃歇斯底里地喊：“姐姐，姐姐，我错了，我知道错了。我爱你。我爱你……”飞机向上的姿势像极了秦怡仰起头侧面优美倔犟的下巴。他在平面落地窗前穿着牛仔裤沿着玻璃颓然地跪下，周围的人都不明白，这个十七八岁的大男孩何以哭得泪流满面。

从十七岁开始，他一天要抽掉两包烟，借以燃烧掉秦怡的离开给他带来满世界的冰凉。

从十七岁开始，他和许多女人在一起，对人说爱，却只有这一次。

在北京城的西边，邓超躺成个大大字，在红木大床上睡得正酣。

邓超的生命中只有三件事：吃饭，睡觉，干别的。之所以说干别的，是说他干什么都一样，或许打电子游戏，或者做足疗、打拳，对他来说都没有任何区别。他通常的状态就是无知觉。就像永远睡不够，他的生活每天都在蒙昧和混沌中开始。他走着路，或者开着车，眼前会常常出现一片灰色，铅灰色，无边无际，灰色具有席卷的力量，于是他的生活永远裹在一片雾蒙蒙的灰色之中，看斑斓世界失去了色泽。还好，他的生活没有目的，没有目标，没有非做不可的事，没有非找不可的人。灰就让它灰吧！

从他记事起，他好像就一直过着这种毫无知觉但是舒适异常的生活。

谈恋爱？他的字典里没有这个词。是，身边有着来来去去的女人，香艳的、妖媚的、可爱的、纯情的、风骚的，但是这对于他，原本就是一种消遣方式。他甚至于习惯身边带上一个女人，一定是漂亮的，上哪儿都是一副应酬打扮的样子，他带她们去吃倪氏海鲜，到中央电视塔上的旋转餐厅喝陈酿红酒，过情人节的时候送她们最贵的化妆品。

当然有的女人会问他，“你爱我吗？”

邓超总是毫不犹豫地说“爱”。他对他的每一个女人都说过“爱”字，但是可能他连别人的名字都不知道该怎么写。他知道女孩叫做“孟晓”、“张媛媛”，却始终不知道读音对应的是哪个汉字。

从他的第一个女人直到现在，一直如此。他曾经试图掰开手指，数一数他记得的女孩，却发现所有的女孩都像一阵风，像阳光下的影子，像镁光灯下的皱纹，统统遁形不留痕迹。事实上，他谁也记不得，恍惚间，他甚至连自己都会忘记。

只是，他和周南一样，从来没有留过女人过夜。

邓超在一个大型国企上班，朝九晚五薪水丰足，说是丰足，其实还不够他一个月烧的汽油钱。他压根也没上过大学——高中毕业以后在哥本哈根一个语言学校待了两年回国，回国以后的光环就是名校海归。周南常常打击他，“就你这样儿的，还海归？说你是海龟人家乌龟王八都不干，觉得族群里有你真是跌份儿。”邓超就要一拳过去：“去你妈的。”

他俩的对话永远充斥着这类的脏字，互相打招呼的话都是大叫“狗日的，你来了！”这对他们来说，和教养文明一类的词汇毫无关系，只是用来表示两人的亲近感。因为平日里他们都是谦恭有礼的世家子弟，就连对守门的大爷，都说：“大爷，麻烦您给我开门，这是收款单。您拿好了。”

虽然在同一个城市里，邓超和周南却很少见面。他们作息时间相反，邓超晨钟暮鼓，周南晨昏颠倒。周末时候他们会约在商务会馆洗个澡，按个摩，打个桌球，